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九點整。
地點：南投市自立三路6號(本公司)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親自出席及委託代理出席股份總數 53,919,122 股(其中以電子投票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為 44,255,036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82,064,794 股(已扣除無表決股數 1,600 股)之 65.70%。
已逾發行股份總數二分之一以上。

出席董事 6 人：李耀銘、李瑞勳、許惠祐、茂隆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守信、茂隆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蔡長壽、茂隆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江燕鴻

出席獨立董事 2 人：王卓鈞、楊文廣
出席審計委員會委員 2 人：王卓鈞(召集人)、楊文廣
出席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2 人：王卓鈞(召集人)、楊文廣
列席：資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建業會計師

主席：李耀銘董事長  記錄：洪相正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開會成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及 112 年度營業計畫報告案，敬請 鑒核。
說明：請詳閱附件一營業報告書。

第二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查核 111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敬請 鑒核。
說明：(一)請詳閱附件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二)決算表冊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出具查核報告書。

第三案：
案由：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案，敬請 鑒核。
(一)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規定「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利益)應分派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二)本公司 111 年度獲利為 1,156,749,987 元(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擬分派員工酬勞 3.43%計 39,724,000 元，以現金發放及董事酬勞 1.79%計 20,725,000 元。
(三)本次提撥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全數將以現金發放，與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四)上述分派金額業經 112 年 01 月 13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
(五)本案依提股東會報告後，辦理發放事宜。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案)
案由：承認本公司 111 年度決算表冊案(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業已編製完成，並經資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建業會計師以及吳松源會計師查核竣事，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二)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業已編製完成，並經資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建業會計師以及吳松源會計師查核竣事，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三)茲依公司法第二二八條之規定編造下列表冊：
1. 營業報告書。(請詳閱附件一)
2. 會計師查核報告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閱附件三)
3. 會計師查核報告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請詳閱附件四)
(四)本案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
(五)謹提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共計 53,850,944 權
(其中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44,255,036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49,093,141 權(39,514,233 權)	91.16%
反對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8,508 權(8,508 權)	0.02%
無效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0 權(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4,749,295 權(4,732,295 權)	8.82%

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案)
案由：承認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擬定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閱附件五)
(二)配合所得稅法第 66-9 條關於未分配盈餘之計算，優先分派 111 年度盈餘，若有不足部分，則依盈餘產生之年度，採後進先出之順序分派以前年度累積之可供分配盈餘。
(三)本公司 111 年度稅後淨利 881,574,536 元，加計 111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5,296,879 元，調整後 111 年度未分配盈餘為 886,871,415 元，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88,687,142 元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95,134,422 元後，111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 993,318,695 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 671,691,626 元，累積可供分配盈餘為 1,665,010,321 元。擬分派股東紅利-現金每股派發 10 元，計 819,365,940 元，分派後，期末未分配盈餘為 845,644,381 元。
(四)股東紅利-現金不足一元之時零款，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五)本公司員工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參與配股配息。
(六)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七)本案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股東會承認。
(八)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九)謹提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共計 53,850,944 權
(其中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44,255,036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49,299,129 權(39,720,221 權)	91.54%
反對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8,511 權(8,511 權)	0.02%
無效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0 權(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4,543,304 權(4,526,304 權)	8.44%

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股東發言摘要：
股東提問(戶號：48559)：
(1)越南第 11 棟廠房是否開始營運?產能及銷售是否有達到公司預期目標?
李瑞勳總經理回覆：預計 112 年會如期完工，投入生產。
(2)公司自去年第 4 季每股盈餘由 3.09 元降到 1.28 元，雖今年首季盈餘小升至 1.48 元，綜觀今年 1-5 月營收 25 億較 2022 年減少 4.9 億，年增率減少 16.3%原因為何?
劉晃璋財務長回覆：主要受客戶調整庫存水位影響，目前整體需求止跌但復甦緩慢，加上俄烏戰爭與通膨衝擊，預期下半年景氣會慢慢回溫。

(3)面對近年來電動車市場逐漸加溫，公司如何看待?
(4)公司除持續布局越南基地台、北捷、中捷所需 UPS 電池。建議也可將台灣高纖、科學園區納入布局考量。
李瑞勳總經理回覆(3)(4)：原本有佈局開發鋰電池相關事業，因為受到疫情影響而延滯，未來會繼續朝此方向進行。

六、散會：同日上午九點二十七分，由主席宣布散會。

本次股東常會議事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且就要領明股東之發言：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記錄為準。

附件一

營業報告書

首先感謝各位過去一年對廣隆的支持與鼓勵，以下就 111 年度營業成果及 112 年度營運展望提出報告。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1 年度母公司營業收入淨額為 5,574,513 仟元，較 110 年度母公司營業收入淨額 4,428,931 仟元增加 1,145,582 仟元，增加 25.87%；111 年度母公司稅後淨利為 881,575 仟元，較 110 年度母公司稅後淨利為 620,038 仟元增加 261,537 仟元，增加 42.18%。

110 年度因越南廠受到 COVID-19 疫情影響，導致營收下滑，111 年度已恢復正常產能，本年度營業收入因而較上年度成長。稅後淨利增加除了營業收入增加外，亦因台幣貶值，產生匯兌利益約 164,737 仟元，使 111 年度淨利較上年度大幅成長。

(二)預算執行情形

項 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預算數	查核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淨額	6,226,000	5,574,513	89.54
營業成本	5,167,580	4,657,197	90.12
聯屬間公司已實現利益	-	(2,376)	-
營業毛利淨額	1,058,420	914,940	86.44
營業費用	285,000	333,458	117.00
營業淨利	773,420	581,482	75.18
營業外收(支)	390,555	514,819	131.82
本期稅前淨利	1,163,975	1,096,301	94.19
本期稅後淨利	931,180	881,575	94.67
稅前 EPS	14.18	13.39	94.40
稅後 EPS	11.35	10.77	94.89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5,574,513	4,428,931	25.87
	營業毛利淨額	914,940	781,070	17.14
	稅後淨利	881,575	620,038	42.18

(四)研究發展狀況

111 年度研究開發重點為「超高功率長壽命電池開發」與「深循環綠能應用鉛碳電池開發」、「長循環壽命鉛碳電極電池研究」、「長壽命起停電池量產技術開發」以及「雲端資料中心備用電池開發」和「室外基地站高溫電池研發」等專案。
「超高功率長壽命電池開發」為因應疫情使居家辦公、外送等市場崛起，因此 IDC(雲端數據中心)備援需求大增，因此本年度針對「超高功率」及「長浮充壽命」之電池技術進行開發，本年度已開發完成 WXL(高功率長壽命)系列產品供客戶使用。

隨著全球針對能源議題的發展趨勢，再生能源及儲能站的應用將越來越多，因此本年度針對「深循環綠能應用鉛碳電池開發」、「長循環壽命鉛碳電極電池研究」之鉛碳電池技術進行研究開發，初期研究結果顯示鉛碳複合極板對循環壽命有明顯提升，112 年度將逐步進行綠能站、儲能站等實際應用之導入。

隨著全球 5G 系統導入並針對減碳應用之 SMR 系統將取消冷房作業，因此「雲端資料中心備用電池開發」和「室外基地站高溫電池研發」將越顯重要，本開發案針對高溫電池之物料及製程配方進行最佳化調配。

二、一一二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著重新產品開發、擴展新市場與自有品牌經營三個核心構面，以推升毛利率及自有品牌佔有率的成長。並持續積極導入自動化及連續性生產設備和優化 CAD/CAM 及防呆設計與現場提案改善活動，以先進的品質管控，提高生產效率和品質管制及客戶滿意度並進行產線流程及動線合理化之審視與改善，導入自動生產線，以節省人力，精進對製程高耗能設備及相關節能與循環再利用以及能源管理系統的改善，持續保有高性价比之製造優勢，兼備優異品質並提升生產效率與稼動率，擴增生產量產能。
- 積極投入產業用、電信通訊基地台及雲端平台、綠能儲能電池(含耐高溫電池、膠體電池、鉛酸電池等)、長壽命電池、電動車電池(LEV、代步車、Golf Car、叉車、電動堆高機)、機車電池(含起停用電池)、汽車 MF 市場及遊艇電池，並積極參與國內外大型公共工程、政府採購、網通、電信與資料中心等標案與著重新產品開發。

- 擴展自有品牌能見度及全球市場佔有率，並加重新興市場與新客户之開發。
- 建立團隊學習模式，加速推動越南本地人才及高學歷幹部養成，並以有效的跨單位溝通平台與完整的職涯規劃，為公司提供高效能與穩定優質的人才資源。
- 因應客戶與業界需求，進行產品之改良與成本控制，持續進行供應鏈垂直整合，從產銷面配合，提升產品成本合理化。
- 落實推動環安衛系統，承諾符合及遵守國內外環安衛及相關法規，並維持良好的公司治理，嚴守商業道德規範，促進股東權益，強化資訊透明，以企業核心價值拓展社會責任。
-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進行持續營運之風險評估和因應，俾利企業能持續業務及運作，將可能對企業營運造成的風險及衝擊儘量減至最低。
- 推動 ESG「淨零碳排」國際議題之減碳進程，組織據點及生產據點之直接排放和能源間接排放量，符合達成排放減低之目標，共同面對氣候變遷問題。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越南經濟持續成長，汽、機車及電動車市場擴大，公司之鉛酸蓄電池在組車廠與修補市場道路上的需求依舊暢旺，因應日本機車大廠開發之機車電池，在品質穩定下持續增加認可之規格且並進入其國際採購之供應鏈來增大出貨量；另公司亦已進入越南當地通信基地台和逐漸攀升市占率的輕型電動車市場，預料子公司利隆越南在當地的銷售將持續穩定成長。再生能源與綠能儲能需求持續提升，尤其以大型長壽命電池為多，再者，公司積極投入國內外及越南當地大型標案市場，亦有助於加大公司產品之市場滲透度與佔有率。而在與既有客戶保有厚實與緊密互信的銷售合作之外，新市場與新客户之開拓亦積極布局與推展。

預計 112 年度銷售數量因大型化電池需求增多，預測銷售數量約為 21,916 仟個。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生產政策

- 越南德和廠持續進行製程改善及新穎自動化設備導入。
- 依客戶用途需求，致力研發遊艇、叉車及大型密閉式電池及高性能比電池與綠能儲能電池，以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產品毛利。
- 持續進行節能措施，導入太陽能發電系統自發自用與控管高耗能設備並檢討改善，對製造過程實施控制、監督和管理，進行有效的能源管理以降低能源耗用率。
- 落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持續營運指引，配合政策措施與防疫規定，達成個人及工作場所衛生管理的最大效益，降低員工在工作場所可能暴露的風險。

2、銷售政策

- 積極投入電信通訊基地台及雲端平台、綠能儲能等大型電池應用的標案市場，推廣及加強通訊用大型密閉式、長壽命電池和電動車電池(LEV、代步車、Golf Car、叉車、電動堆高機)、綠能儲能電池與遊艇電池的銷售。
- 持續提高機車(含起停用電池)、汽車及電動車自有品牌的市占率，並積極開拓越南及東協市場。
- 以成本合理化及高性能電池搶攻安防監控及不斷電系統與汽車救援啟動用電池等市場。
- 分散客戶集中之風險考量，積極開拓新客户與新市場，以擴展全球市場佔有率，尤其著重中東、東歐及中南美洲、非洲、澳洲以及亞洲東協等市場的開發。
- 依鉛價浮動來調整售價，並訂定公平交易方式，訂價策略亦應因市場不同而適度調整，以維持國際競爭力。
- 持續推廣自有品牌，建立產品的市場區隔定位，成為優質產品及服務的提供者。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以精湛的製程技術和務實求真的經營管理，持續投入研發讓鉛酸蓄電池在性能及壽命上發揮更極致表現的配方，與耐高溫及鉛酸電池等高端新材料研究和極板連續性生產的製程新技術，配合國際分工，以越南廠為生產據點，擴大生產規模，降低製造成本，並結合成熟的自動化生產及檢測機具，來提升生產效率、產品品質與附加價值。

因此公司仍將本著「品質第一、客戶至上」的政策，在全球化競爭的環境下，努力達成實與量俱進的目標，創造佳績並穩健成長。

四、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 112 年，全球步入後疫情時代，但在整體物價上漲及通膨加劇的情況下，全球主要經濟研究機構皆預期未來一年景氣將略為減緩，總體經濟仍艱鉅且富挑戰，身處於此一經濟環境中，廣隆將積極開發南亞、東南亞、非洲及中東等潛力市場。另外佈局遊艇電池與叉車電池相關應用市場，且擴展已獲得客戶品質肯定之密閉長壽命電池及高功率電池銷售；而越南經濟成長逐步復甦轉為強勁，在其後疫情時代與病毒共存政策下，預料當地的電池市場將有較高的成長幅度，甚可預期恢復至疫情前。而隨著越南產能提升，本公司將強化成本及費用控制，以國際分工及創新研發等核心競爭能力及穩健的經營策略，將精湛的成果準時準確地呈現給客戶，繼續創造成長的營運績效。

謝謝大家

謹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李耀銘 

經理人：李瑞勳 

會計主管：劉晃璋 

董事長：李耀銘 

經理人：李瑞勳 

會計主管：劉晃璋 

附件二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送送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年度財務報告(含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以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年度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委託資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建業會計師及吳松源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並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年度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出具承認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股東會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王卓鈞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03 月 24 日

附件五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項 目	金 額
111 年度稅後淨利	\$ 881,574,536
加：111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5,296,879
調整後 111 年度未分配盈餘	886,871,415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8,687,142)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95,134,422
111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993,318,695
加：期初未分配盈餘	671,691,626
累積可供分配盈餘	1,665,010,321
分派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10 元)(註)	(819,365,940)
期末未分配盈餘	\$ 845,644,381

註 1：盈餘分派優先分派 111 年度盈餘，若有不足部分，則依盈餘產生之年度，採後進先出之順序分派以前年度累積之可供分配盈餘。

註 2：股東紅利-現金不足一元之時零款，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註 3：本公司員工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參與配股配息。

註 4：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調整之。

<p>會計師查核報告</p> <p>(112)財審報字第 22003970 號</p> <p>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p>	<p>附件三</p>
---	-------------------

查核意見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銷貨收入編列時點

事項說明

有關銷貨收入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五)。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營業收入為新台幣5,574,513仟元。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鉛酸蓄電池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產品行銷通路遍布全球，對客戶之銷售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對客戶之銷售係按個別客戶約定交易條件，依交易條件不同，於出貨後確認商品已出貨或交付，其商品之控制才移轉，並依交易條件以商品出貨日或交付日作為收入認列時點，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作業，而可能造成收入認列未適當記錄於正確期間之情形，由於前述事項亦同時存在於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故本會計師將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 針對銷貨交易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之有效性。
- 驗證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於正確之期間認列，以及帳載存貨異動已記錄於適當期間，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之合理性。
- 針對期末應收帳款金額執行函證等餘額證實測試程序，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記錄在正確之期間符合收入認列時點。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12月31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388,449仟元及新台幣1,013仟元。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鉛酸蓄電池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針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及個別辨認有價值減損之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同時輔以個別辨認過時毀損之存貨其可使用狀況，據以提列跌價損失。由於前述事項亦同時存在於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考量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存貨評價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變現價值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故本會計師將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 瞭解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相關會計政策之一致性，評估存貨備抵評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 瞭解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之監盤，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 驗證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 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估資料，抽核個別存貨項目核對進銷貨憑證及其帳載記錄，並執行報表計算之正確性，以評估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廣泰(越南)責任有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409,119仟元及新台幣354,590仟元，各占個體資產總額之7.16%及7.33%，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57,905仟元及新台幣38,256仟元，各占個體綜合利益之5.16%及6.32%。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

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對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p>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p> <p>徐建業 徐建業</p> <p>會計師 卓松源</p> <p>吳松源</p> <p>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35683號 金管證審字第1090350620號</p> <p>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4 日</p>	 
--	---

<p>會計師查核報告</p> <p>(112)財審報字第 22004039 號</p> <p>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p>	<p>附件四</p>
---	-------------------

查核意見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廣隆集團」)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廣隆集團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廣隆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廣隆集團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廣隆集團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時點

事項說明

有關銷貨收入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八)。廣隆集團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7,318,728仟元。

廣隆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鉛酸蓄電池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產品行銷通路遍布全球，對客戶之銷售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對客戶之銷售係按個別客戶約定交易條件，依交易條件不同，於出貨後確認商品已出貨或交付，其商品之控制才移轉，並依交易條件以商品出貨日或交付日作為收入認列時點，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作業，而可能造成收入認列未適當記錄於正確期間之情形，故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 針對銷貨交易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之有效性。
- 驗證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於正確之期間認列，以及帳載存貨異動已記錄於適當期間，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之合理性。
- 針對期末應收帳款金額執行函證等餘額證實測試程序，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記錄在正確之期間符合收入認列時點。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六)。廣隆集團民國111年12月31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2,171,787仟元及新台幣65,405仟元。

廣隆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鉛酸蓄電池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針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及個別辨認有價值減損之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同時輔以個別辨認過時毀損之存貨其可使用狀況，據以提列跌價損失。考量廣隆集團之存貨備抵評價損

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存貨評價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變現價值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 瞭解廣隆集團營運及相關會計政策之一致性，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 瞭解廣隆集團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之監盤，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 驗證廣隆集團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 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估資料，抽核個別存貨項目核對進銷貨憑證及其帳載記錄，並執行報表計算之正確性以評估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廣隆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廣泰(越南)責任有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子公司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430,603仟元及新台幣379,761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7.37%及7.23%，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342,901仟元及新台幣276,267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4.69%及4.77%。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11年度及民國110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廣隆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廣隆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廣隆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廣隆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廣隆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廣隆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廣隆集團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p>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p> <p>徐建業 徐建業</p> <p>會計師 卓松源</p> <p>吳松源</p> <p>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35683號 金管證審字第1090350620號</p> <p>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4 日</p>	 
--	---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年	110年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45,002	846,7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應收票據淨額	11,326	73,018
應收帳款淨額	37,516	19,45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560,135	545,180
其他應收款	-	19,948
存貨	1,655	7,4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7,436	162,193
流動資產合計	2,244,780	1,675,795
非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822	72,2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000	50,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155,671	2,766,9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0,486	124,943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51,636	52,073
遞延所得稅資產	32,984	99,266
其他非流動資產	4,323	2,487
非流動資產合計	3,470,922	3,167,983
資產總計	5,715,702	4,843,778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3,000	40,000
應付票據	9,324	4,776
應付帳款	27,008	28,974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5,125	-
其他應付款	173,728	144,39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33,219	365,022
其他流動負債	62,558	63,814
流動負債合計	953,962	646,976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394,560	380,736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370	29,201
非流動負債合計	416,930	409,937
負債總計	1,370,892	1,056,913
權益		
股本	820,664	820,664
資本公積	701,951	701,951
保留盈餘	1,019,359	956,785
法定盈餘公積	195,134	184,799
未分配盈餘	1,558,563	1,317,801
其他權益	49,145	195,135
權益總計	4,344,810	3,786,865
負債及權益總計	5,715,702	4,843,778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年	110年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719,852	1,329,0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應收票據	11,326	73,018
應收帳款淨額	37,516	19,45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560,135	545,180
其他應收款	-	19,948
存貨	1,655	7,4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7,436	162,193
流動資產合計	2,707,915	2,146,231
非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3,300	103,6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130	50,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42,467	751,2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587	46,633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51,636	52,073
無形資產	2,442	613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028	99,271
其他非流動資產	53,090	26,212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66,980	1,129,753
資產總計	3,774,895	3,275,984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3,000	40,000
應付票據	9,324	4,776
應付帳款	265,337	324,646
其他應付款	275,354	232,471
本期所得稅負債	459,146	383,136
其他流動負債	8,218	7,625
其他非流動負債	63,385	64,912
流動負債合計	1,083,764	1,057,958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394,560	380,736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370	29,219
非流動負債合計	416,930	409,955
負債總計	1,500,694	1,467,913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權益		
股本	820,664	820,664
資本公積	701,951	701,951
保留盈餘	1,019,359	956,785
法定盈餘公積	195,134	184,799
未分配盈餘	1,558,563	1,317,801
其他權益	49,145	195,13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權益合計	4,344,810	3,786,865
負債及權益總計	3,774,895	3,275,984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年	110年
110年1月1日餘額	820,684	702,215
110年度淨利	-	868,96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14,7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699	1,768,271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184,799)
法定盈餘公積	-	87,822
特別盈餘公積	-	170,029
現金股利	-	(818,356)
110年12月31日餘額	820,664	701,951
111年度淨利	956,785	184,799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56,785	184,799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法定盈餘公積	-	62,574
特別盈餘公積	-	10,335
現金股利	-	(573,20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820,664	701,951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年	110年
110年1月1日餘額	820,684	702,215
110年度淨利	-	868,96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14,7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699	1,768,271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184,799)
法定盈餘公積	-	87,822
特別盈餘公積	-	170,029
現金股利	-	(818,356)
110年12月31日餘額	820,664	701,951
111年度淨利	956,785	184,799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56,785	184,799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法定盈餘公積	-	62,574
特別盈餘公積	-	10,335
現金股利	-	(573,20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820,664	701,951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年	110年
營業收入	5,574,513	4,428,931
營業成本	(4,657,197)	(3,644,056)
營業毛利	917,316	784,875
未實現銷貨利益	(2,376)	(3,805)
營業毛利淨額	914,940	781,070
營業費用	(237,718)	(141,982)
管理費用	(84,120)	(71,110)
研究發展費用	(11,620)	(10,541)
營業費用合計	(333,458)	(223,633)
營業利益	581,482	557,4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4,730	2,267
其他收入	10,410	11,16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5,017	(10,105)
財務成本	(199)	(4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份額	324,861	215,97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14,819	218,820
稅前淨利	1,096,301	776,257
所得稅費用	(214,726)	(156,219)
本期淨利	881,575	620,03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6,621	7,124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16,450)	45,184
稅	(1,324)	(1,425)
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1,324	(1,425)
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總額	(11,153)	50,8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7,344	(34)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7,344)	(34)
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7,344)	(34)
稅	(64,845)	(16,112)
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總額	(72,189)	(16,146)
本期綜合損益(淨額)	809,386	604,891
不重分類之項目	1,122,461	606,4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31,847	1,211,328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10.77	7.58
稀釋每股盈餘	10.72	7.53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年	110年
營業收入	7,318,728	5,797,748
營業成本	(5,793,008)	(4,577,166)
營業毛利	1,525,720	1,220,582
營業費用	(323,548)	(205,810)
管理費用	(216,305)	(185,083)
研究發展費用	(44,348)	(35,062)
營業費用合計	(584,201)	(425,965)
營業利益	941,519	794,6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12,546	8,841
其他收入	12,115	13,269
其他利益及損失	211,384	1,548
財務成本	(227)	(7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5,818	22,920
稅前淨利	1,177,337	817,537
所得稅費用	(295,762)	(197,499)
本期淨利	881,575	620,03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16,450	45,184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16,450)	45,184
稅	(1,324)	(1,425)
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1,324	(1,425)
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總額	(11,153)	50,8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7,344	(34)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7,344)	(34)
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7,344)	(34)
稅	(64,845)	(16,112)
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總額	(72,189)	(16,146)
本期綜合損益(淨額)	809,386	604,891
不重分類之項目	1,122,461	606,4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31,847	1,211,328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10.77	7.58
稀釋每股盈餘	10.72	7.53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年	110年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1,096,301	776,25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7,057	7,172
攤銷費用	900	76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7)	(9,7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60)
限制員工權利新授酬勞成本	8,691	8,702
利息收入	4,730	2,267
股利收入	5,373	(2,038)
財務成本	(199)	4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權益之份額	(324,861)	(215,97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2,376	3,8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7,859)	18,075
應收帳款淨額	(14,946)	192,79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9,948	(19,948)
存貨	(225,243)	63,406
其他應收款	5,758	(5,010)
其他流動資產	(71)	3,0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4,548	(3,501)
應付帳款	(1,966)	(19,804)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5,125	(637,965)
其他應付款	29,344	(39,566)
其他流動負債	(1,256)	(8,708)
負債總額	(210)	(34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85,424	84,499
收取之利息	4,730	2,267
支付之利息	(205)	(475)
支付之所得稅	(132,592)	(75,108)
收取之股利	5,373	2,03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62,730	13,2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63)	(65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736)	(1,008)
取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現金股利	250,640	221,92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5,741	220,26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變動數	(37,000)	4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	100
發放現金股利	(573,201)	(818,356)
發放限制員工權利新授	-	(2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10,201)	(778,276)
匯率變動影響數	242,846	(32,80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98,270	(544,7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46,732	1,391,52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45,002	846,732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年	110年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1,096,301	776,25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7,057	7,172
攤銷費用	900	76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7)	(9,7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60)
限制員工權利新授酬勞成本	8,691	8,702
利息收入	4,730	2,267
股利收入	5,373	(2,038)
財務成本	(199)	4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權益之份額	(324,861)	(215,97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2,376	3,8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7,859)	18,075
應收帳款淨額	(14,946)	192,79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9,948	(19,948)
存貨	(225,243)	63,406
其他應收款	5,758	(5,010)
其他流動資產	(71)	3,0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4,548	(3,501)
應付帳款	(1,966)	(19,804)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5,125	(637,965)
其他應付款	29,344	(39,566)
其他流動負債	(1,256)	(8,708)
負債總額	(210)	(34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85,424	84,499
收取之利息	4,730	2,267
支付之利息	(205)	(475)
支付之所得稅	(132,592)	(75,108)
收取之股利	5,373	2,03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62,730	13,2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63)	(65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736)	(1,008)
取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現金股利	250,640	221,92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5,741	220,26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變動數	(37,000)	4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	100
發放現金股利	(573,201)	(818,356)
發放限制員工權利新授	-	(2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10,201)	(778,276)
匯率變動影響數	242,846	(32,80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98,270	(544,7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46,732	1,391,52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45,002	846,732

董事長：李耀銘 經理人：李瑞勤 會計主管：劉昆璋